



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

「保護知識產權」宣傳產品設計比賽

章程

1. **主辦單位：**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
2. **目的：**為向青少年及公眾推廣保護知識產權的訊息，鼓勵創意和進一步提升社區對知識產權的尊重及保護意識，並把創意設計融入社區生活，從而讓尊重和保護知識產權的訊息傳遞到家人、鄰舍、同學、朋友及社會各階層。
3. **主題：**「保護知識產權」
 - ◆ 參賽者可透過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網頁 www.customs.gov.mo、海關官方網上社交平台(FACEBOOK)及官方微信號 (ID: MacaoCustoms)取得與主題相關的參考資料。
4. **分組：**比賽分中學組及公開組
5. **對象：**中學組 (就讀於本澳中學一年級至六年級之學生)
公開組 (年滿 18 歲 (截至 2019 年 05 月 31 日)及持有有效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人士)
6. **獎項：**
 - 中學組：冠軍：1 名，獎狀及現金獎澳門元 3000 元正
亞軍：1 名，獎狀及現金獎澳門元 2000 元正
季軍：1 名，獎狀及現金獎澳門元 1500 元正
 - 公開組：冠軍：1 名，獎狀及現金獎澳門元 5000 元正
亞軍：1 名，獎狀及現金獎澳門元 3000 元正
季軍：1 名，獎狀及現金獎澳門元 2000 元正
 - 其他獎項：
 - 總冠軍：在中學組及公開組獲得冠軍之作品中選出總冠軍。
 - 網上最受歡迎作品：中學組及公開組兩個組別的所有合資格參賽作品，以不分排名先後及不具名等資料形式上載至海關官方網上社交平台 (FACEBOOK)作公眾投票，以得“LIKE”最多的作品獲獎。

最具眼光之幸運兒：在投中網上最受歡迎作品的投選者中，以抽籤形式抽出 1 名幸運兒獲獎。

獎項：總 冠 軍：1 名，獎狀、獎盃及現金獎澳門元 5000 元正
網上最受歡迎作品：1 名，獎狀及現金獎澳門元 2000 元正
最具眼光之幸運兒：1 名，購物禮券澳門元 1000 元正

7. 作品要求：

- ◆ 只接受以個人形式參賽；
- ◆ 每位參賽者只可提交一份參賽作品；
- ◆ 參賽作品上必須由參賽者設計能表達「保護知識產權」之圖案，該圖案可為人物、物件、標誌等，設計圖案可附於任何產品上，而該產品屬性不限，但需考慮能否融入社區日常的可行性及實用性；
- ◆ 2D 或 3D 圖稿、手繪及電腦繪圖皆可，但必須為彩色效果圖，上色工具不限；概念呈現方式不限，以表達主題及表現其立體造型為主，惟不接受提交實體作品；
- ◆ 提交之作品均須包括“宣傳產品”最少兩面圖(正面、背面/側面：左側或右側)；
- ◆ 手繪作品須繪畫在 A4 尺寸的白色畫紙上(每一圖面各提交一張白色畫紙)，倘屬電腦設計，須以電腦影像輸出解像度 300 dpi 及 A4 尺寸的 JPEG 電子圖像格式，但不得使用電腦軟件上之現成美工圖案；
- ◆ 必須附上不多於 200 字(中文或英文)對設計的簡介，清晰書寫或列印於空白 A4 紙上(無須裝裱)，說明創作理念、色彩涵意及可應用性等。

8. 提交作品方式：

- ◆ 手繪作品：須把作品(最少兩面圖)，分別裝裱在 A3 尺寸之黑色厚咭紙上，連同設計簡介、填妥之報名表一併交回收件地點；
- ◆ 電腦作品：須以光碟附上作品(最少兩面圖)電腦影像輸出解像度 300 dpi 及 A4 尺寸的 JPEG 電子圖像檔後放置於白色信封內密封，而光碟碟面及白色信封面上清晰註明作品名稱及參賽者姓名以便核對，並提供已裝裱的 A4 尺寸參賽作品彩色列印版本，連同設計簡介、填妥之報名表一併交回收件地點；
- ◆ 參賽作品內不得有任何識別資料或標記。

9. 評審團：由主辦單位代表和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

10. 評審標準：

- 主題表達：有效地推廣「保護知識產權」之訊息
- 整體美觀：設計及技巧
- 創意表達：意念創新

11. 參賽規則：

- 參賽者必須正確填寫報名表格之各項資料。如有遺漏或失實，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參賽作品必須為未曾發表之原始創作，不得盜用他人作品及侵犯第三方著

作權、商標權、專利權或其他權利，否則將會被取消資格，且參賽者須承擔倘有之法律責任；

- 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參賽者享有由其提供之相關資料的查閱權及更正權，如需行使有關權利，可以書面方式向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提出；
- 參賽作品不論獲獎與否，主辦單位不必徵求作者同意有權使用、修改及公開發佈參賽作品作教育及宣傳用途而毋須繳付任何費用予參加者。作品有機會於包括但不限於其相關網頁、官方微信號或其他刊物上展出及作推廣之用途，而不必徵求作者同意；
- 參賽者個人資料僅用於本次比賽；
- 作品一經遞交，即視參賽者了解及接受上述條款；
- 主辦單位對是次比賽保留最終解釋權。

12. 報名表索取：報名表可於海關網頁 www.customs.gov.mo 下載或於辦公時間內到收件地點索取。

13. 收件地點及時間：

收件地點：澳門媽閣上街嘉路一世船塢西南端海關總部大樓辦事處(地面層)

收件時間：星期一至四：上午 9:00 至下午 1:00；下午 2:30 至 5:45；

星 期 五：上午 9:00 至下午 1:00；下午 2:30 至 5:3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14. 截止收件及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

15. 結果公佈及頒獎日期：

- ◆ 得獎名單將於 6 月中下旬透過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官方網頁 www.customs.gov.mo、海關官方網上社交平台(FACEBOOK)及官方微信號 (ID: MacaoCustoms)公佈；
- ◆ 得獎者將獲專人以電話或電郵形式另行通知；
- ◆ 頒獎日期為 2019 年 9 月 7 日，地點將再另行公佈。

16. 活動查詢：

技術顧問辦公室

地 址：澳門媽閣上街嘉路一世船塢西南端海關總部

電 話：8989-4377

電郵地址：event@customs.gov.mo

查詢時間：星期一至四：上午 9:00 至下午 1:00；下午 2:30 至 5:45；

星 期 五：上午 9:00 至下午 1:00；下午 2:30 至 5:3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除外)